**苏州市农业农村局《安说农法》普法短视频**

**制作服务邀标公告**

2023年，苏州市农业农村局将延续“小安”系列普法品牌宣传，拟继续制作《安说农法》主题普法短视频，现邀请符合要求并有意向的优质服务商参加我局短视频制作服务采购报价。

一、邀标内容与要求

1.服务商负责短视频的策划、设计、活动跟拍直至制作成片，同时还要将短视频的内容以图文形式进行呈现，报价应包含劳务费、材料费等与短视频制作相关的所有费用。最高报价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

2.每条短视频要求时长不少于120秒。画面比例16:9，画面像素尺寸1920×1080，帧速率为24帧/秒，制作软件版本不限，输出格式为Mp4。

3.年底时需出一个整年合集，以视频、H5或者其他合适的形式进行年终盘点总结使用。

4.短视频（包含年终合集）共制作11期，每月1期。

5.短视频作品知识产权归苏州市农业农村局所有，提交成片时须将原始素材一并提交。

6.短视频设计制作成片必须为原创作品，且未经任何形式公开发表，不得侵犯他人权利。若成片涉及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法律问题，一切后果由服务商负责，并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7.作品宣传相关法律知识，引用法律条文要准确规范。

8.短视频题材新颖，构思独特；积极向上，宣扬正能量；无色情、暴力、血腥等不良内容，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各民族风俗习惯。

二、竞标人资格要求

1.参加竞标的服务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专业从事视频设计、制作的公司；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人员、技术等要素；

4.参加采购邀标活动前五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三、报名时间

2023年1月18日～2月3日止。

四、报名材料及要求

服务商根据我局采购服务要求，提供一次性书面报价及制作技术、服务内容等材料：

1.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提供的材料真实性和无重大违法记录的诚信承诺书；

4.报价及明细，相应的服务内容及制作技术、设备、团队等内容；

5.近两年单位的制片成果、获奖情况；

6.如与大型网络视频平台商合作过或制作过法治宣传视频类作品的，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等）；

7.其他可以证明服务商单位资信、资质和服务质量的证书、文件等资料；

以上所有报名资料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五、竞标评审

我局将组织专家结合服务商报价、单位情况、制片成果、服务内容、投标文件的规范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最终确定服务商。

六、其他要求

各服务商须在2023年2月3日下午17:00前将所有材料统一密封（一式三份）邮寄或者送至我局，地址：苏州市团结桥巷2号苏州市农业农村局，邮编：215128。

联系人：陈 默，电话：68830216。

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1月18日